

2023年度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是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起草水利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二是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三是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四是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五是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区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六是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七是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

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镇、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八是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九是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十是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十一是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十二是组织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镇的水事纠纷。十三是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并监督实施国家、省、市有关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十四是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十五是指导城镇供水、用水、排水和污水处理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镇供水、排水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供水、污水处理等生产经营单位的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城区供水、污水处理的价

格、服务收费标准，指导城镇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等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工作。十六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水利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十七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八是职能转变。区水利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局机关内设9个股室：办公室、规划计划与财务审计股、水资源管理节水与政策法规股、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与行政审批股、农村水利水电与水土保持股、水旱灾害防御与监督股、供排水管理股、河湖管理股、执法股。7个直属事业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机电排灌总站、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站、清远市清新区龙须带水库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清西防汛工程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和清远市清新区供排水处理中心均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本级和下属7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

是：清远市清新区供排水处理中心、清远市清新区机电排灌总站、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站、清远市清新区龙须带水库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清西防汛工程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7个下属单位为独立核算单位，以上下属单位已在清新区部门决算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8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2.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838.1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454.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06.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5.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199.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622.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9,042.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7.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11.9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7,185.2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978.5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274.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3	结余分配	58	0.0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3.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07.55
总计	30	68,582.29	总计	60	68,582.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978.57	39,523.71	0.00	0.00	0.00	0.00	28,454.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29	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29	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9	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9.75	1,044.14	0.00	0.00	0.00	0.00	165.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37	70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6.77	2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73	25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03	12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8.43	11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43	11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89.96	224.34	0.00	0.00	0.00	0.00	165.61
2082201	移民补助	271.68	135.84	0.00	0.00	0.00	0.00	135.84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18.28	88.50	0.00	0.00	0.00	0.00	29.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70	11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70	11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76	3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4	7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199.04	991.92	0.00	0.00	0.00	0.00	4,207.13
21103	污染防治	5,199.04	991.92	0.00	0.00	0.00	0.00	4,207.13
2110302	水体	5,199.04	991.92	0.00	0.00	0.00	0.00	4,207.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13.85	2,613.8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613.85	2,61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322.61	2,32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41.24	24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865.82	6,841.07	0.00	0.00	0.00	0.00	24,024.75
21303	水利	30,865.82	6,841.07	0.00	0.00	0.00	0.00	24,024.75
2130301	行政运行	4,651.17	636.14	0.00	0.00	0.00	0.00	4,015.0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676.49	1,237.60	0.00	0.00	0.00	0.00	14,438.8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904.03	2,602.80	0.00	0.00	0.00	0.00	5,301.24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69.08	109.00	0.00	0.00	0.00	0.00	60.08
2130315	抗旱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25.40	22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4.66	9.80	0.00	0.00	0.00	0.00	4.86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37.56	0.00	0.00	0.00	0.00	0.00	37.5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36.44	1,869.34	0.00	0.00	0.00	0.00	167.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4.82	62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4.82	62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33	25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6.49	36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1.92	21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1.92	18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81.92	18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057.37	27,000.00	0.00	0.00	0.00	0.00	57.3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57.29	27,000.00	0.00	0.00	0.00	0.00	57.2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57.29	27,000.00	0.00	0.00	0.00	0.00	57.29
22999	其他支出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2299999	其他支出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274.68	3,531.89	62,742.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4	53.26	29.0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29	53.26	29.03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9	53.26	29.03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5	0.00	0.05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5	0.00	0.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6.64	711.99	494.6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28	695.86	2.42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7.49	27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69	246.27	2.42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6	120.2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8.35	16.07	102.28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35	16.07	102.28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89.96	0.00	389.96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271.68	0.00	271.68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18.28	0.00	118.28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9	105.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89	105.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76	39.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3	66.1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199.35	0.00	5,199.35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199.35	0.00	5,199.35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199.35	0.00	5,199.3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22.80	0.00	2,622.8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95	0.00	8.95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613.85	0.00	2,613.85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322.61	0.00	2,322.61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41.24	0.00	241.24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042.78	2,042.98	26,999.8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9,042.78	2,042.98	26,999.8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815.71	632.12	2,183.59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719.29	174.88	15,544.41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857.62	1,228.59	6,629.03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74.83	0.00	74.83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69.08	0.00	169.08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25.40	0.00	225.4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4.66	0.00	14.66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37.56	0.00	37.56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57.65	7.39	2,050.2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68	61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68	61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56	252.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13	365.13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1.92	0.00	211.9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1.92	0.00	181.92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81.92	0.00	181.92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185.27	0.08	27,185.1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85.19	0.00	27,185.1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85.19	0.00	27,185.1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8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2.29	82.2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838.1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1.03	816.68	224.3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89	105.8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92.22	992.2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22.80	0.00	2,622.8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902.87	6,902.8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7.68	617.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11.92	211.92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127.90	0.00	27,127.9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23.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704.61	9,729.56	29,975.0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5.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4.83	144.8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8.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36.85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849.44	总计	64	39,849.44	9,874.39	29,975.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729.56	3,514.21	6,215.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29	53.26	29.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29	53.26	29.03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9	53.26	29.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68	711.99	10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8.28	695.86	2.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51.8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7.49	277.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69	246.27	2.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6	120.26	0.00
20808	抚恤	118.35	16.07	102.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35	16.07	102.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6	0.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9	105.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89	105.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76	39.7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3	66.1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2.22	0.00	992.22
21103	污染防治	992.22	0.00	992.22
2110302	水体	992.22	0.00	992.22
213	农林水支出	6,902.87	2,025.38	4,877.49
21303	水利	6,902.87	2,025.38	4,877.49
2130301	行政运行	643.30	628.64	14.6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	0.00	1.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04.90	174.88	1,130.0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603.74	1,214.47	1,389.2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0.00	0.00	5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74.83	0.00	74.83
2130314	防汛	109.00	0.00	109.00
2130315	抗旱	20.00	0.00	2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25.40	0.00	225.4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9.80	0.00	9.8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860.90	7.39	1,85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7.68	617.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7.68	617.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2.56	252.5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13	365.1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1.92	0.00	211.9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1.92	0.00	181.92
2240108	应急救援	181.92	0.00	181.92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22
30101	基本工资	552.98	30201	办公费	51.48
30102	津贴补贴	687.2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84.7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5
30107	绩效工资	390.11	30205	水费	1.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25	30206	电费	13.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48	30207	邮电费	0.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6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	30211	差旅费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2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2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4
30302	退休费	245.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9.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4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9.1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7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9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8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66.99		公用经费合计	247.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85	29,838.19	29,975.05	0.00	29,975.0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24.34	224.34	0.00	224.34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224.34	224.34	0.00	224.34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135.84	135.84	0.00	135.84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88.50	88.50	0.00	88.5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5	2,613.85	2,622.80	0.00	2,622.8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95	0.00	8.95	0.00	8.95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2,613.85	2,613.85	0.00	2,613.85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2,322.61	2,322.61	0.00	2,322.61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241.24	241.24	0.00	241.24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7.90	27,000.00	27,127.90	0.00	27,127.9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90	27,000.00	27,127.90	0.00	27,127.9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90	27,000.00	27,127.90	0.00	27,127.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54	0.00	24.86	0.00	24.86	0.68	25.52	0.00	24.84	0.00	24.84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总收入68,582.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7,978.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85.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99.24万元，增长1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告星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攻坚行动省级奖补资金增加，三是河道采砂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838.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98.99万元，下降1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资金减少，二是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资金减少，三是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资金减少，四是告星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部分收入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8,454.85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292.63万元, 下降36.4%。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财政存量资金项目清远市清新区迳口自来水厂工程、清远市清新区滨江自来水厂工程、清远市清新区太平自来水厂工程、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和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资金减少, 二是区农业农村局横向划转清新区农村集中供水攻坚工程、清新区漫水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清新区非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总支出68,582.29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66,274.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531.8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0.87万元, 增长13.5%。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人员增加, 对应的人员经费工资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单位补缴部分等支出增加, 二是抚恤金经费支出增加, 三是使用往年剩余基本支出经费支相关费用。

2. 项目支出62,742.7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066.25万元, 下降28.5%。主要变动情况: 一是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资金减少, 二是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资金减少, 三是清新区农村集中供水攻坚工程、清新区漫水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清新区非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等资金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9,523.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85.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99.24万元，增长1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告星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资金增加，二是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攻坚行动省级奖补资金增加，三是河道采砂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838.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98.99万元，下降1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资金减少，二是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资金减少，三是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资金减少，四是告星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部分收入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9,704.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29.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645.66万元，增长3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省级涉农资金清新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清新区日常河道管护保洁工作补助经费、清新区清西运河三坑段整治工程等资金增加，二是中央资金清新区中央农业和水利救灾资金增加，三是财政暂付转列支款增加，四是泵站运行管护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75.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6,075.05万元，增

长66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中央资金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增加，二是债券资金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清新区太平自来水厂工程、清新区滨江自来水厂工程、清新区迳口自来水厂工程、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和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5.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54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8万元，下降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84万元，完成预算24.86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7万元，下降23.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84万元，完成预算24.86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7万元，下降2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预算0.6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1万元，下降37.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84万元，占97.3%；公务接待费支出0.68万元，占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8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8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防洪防汛检查及水利联合执法工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8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79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单位等公务来访、检查、督查等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1万元，下降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购置办公用品支出、物业管理费支出、对办公大楼修缮支出等均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362.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1.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767.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13.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155.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15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2.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8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1,237.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9.9%；组织对2023年度告星污水处理厂项目服务费、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项目服务费、清远市清新区太平自来水厂工程等1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9,975.0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

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7个），涉及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9,729.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9,975.0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能够根据履行职能职责需要，按照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编报2023年度部门预算、决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继续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管理机制上规范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较好保障了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1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983.90万元，执行数66,274.68万元，完成预算的603.4%，主要是预算数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政府性资金，执行数包括不纳入预算的新增债券资金和上级专款，因此执行数大于预算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3年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整体支出绩效等级“优”，得96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区级预算项目资金到位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

水利维护资金（202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00万元，执行数为462.55万元，完成预算的7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区水利设施陈旧进行日常维护、应急抢修等，保证水利设施正常运行，顺利的开展防汛防洪等各项水利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

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3年区级创文项目）中国水周、世界水日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布置标语横幅、发放宣传册和开展有奖问答等方式，进一步提高群众爱护河湖、保护水环境和节约用水等意识。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水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0万元，执行数为74.83万元，完成预算的9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用于支付水政执法和河道采砂河道清淤工程现场清淤的相关支出，严厉打击了违法采（运）河砂和乱占、乱用河道堤防水事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新区河长制办公室2023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方便开展河长制日常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并通过上级考核。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严抓安全生产，解决日常办公需要和防汛值班人员用餐问题，确保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度清新区城区排水管网疏通维护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1.00万元，执行数为152.43万元，完成预算的7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清新区城区市政排水管网开展疏通维护工作，及时更换修复市政排水设施设备，保障本年度城区市政排污管网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自来水厂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00.00万元，执行数为1,4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建设区太平自来水厂和输配水主干管网，首要向太平镇各工业园区供水，逐步全面覆盖太平镇区范围，保证清新太平镇及周边的供水量及供水安全。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700.00万元，执行数为16,7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争取整个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各个子项目顺利完工，用于中小河流治理、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水闸重建、水库降等报废、水利工程标准化、水毁修复工程等，提高防洪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远市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

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0.00万元，执行数为3,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疏通管网淤塞严重部位，新建改造错接漏接的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市政排水系统，提高污水集中收集率和污水厂进水浓度，改善城市水环境和人居环境。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远市清新区滨江自来水厂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00万元，执行数为3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建设区滨江自来水厂和输配水主干管网，保障清新区龙颈镇镇区、龙北村、共和村、石崇村、建星村、龙东村、军营村、石岗村、珠坑村、车头村、金碧社区、恒大足球学校的生活用水以及云龙工业园内企业生活、生产用水。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自来水厂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00万元，执行数为4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建设区迳口自来水厂和输配水主干管网，满足清新区太和镇周田、迳口和井塘片区的供水需要，并通过配水管网建设，与太和第一水厂、太和第二水厂配水管网连通，形成环状供水网络，各水厂互为备用的供水格局，更好保障清新区域的用水需求。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建设强化雨污分流、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混接改造是城市发展、文明进

步的必然结果。结合城市规划发展而言，雨污分流改造是对城市排水规划的贯彻执行，加强我区生活污水收集率，提高我区水环境保护。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远市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00.00万元，执行数为3,2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建设污水管网将与已完成的主管网进行连接，把乡镇居民的厨房废水、化粪池污水等接入到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加强我区生活污水收集率，提高我区水环境保护。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度堤围防护及防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00万元，执行数为5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顺利完成年初指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清西防汛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50万元，执行数为3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确保了清西防汛工程管理所所属设备正常运行，防汛排涝抗旱任务顺利完成。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清新区迳口水利站购买财产保险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3.84万元，完成预算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2023年度迳口水利设施保险购买，保障迳口水利设施及设备。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清新区迳口水利站防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

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3.43万元，完成预算的8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所管辖的水利工程进行防汛防汛,检查工作，及时处理安全隐患，保障水利工程周边居民、生态环境的可持续性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3年清新区迳口水利站灌区干渠冬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21.24万元，完成预算的8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如期开展井口灌区干渠冬修工作，保障迳口厌干渠安全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清新区龙须带水库管理所工程运行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0万元，执行数为16.80万元，完成预算的6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水库正常运行安全度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

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龙须带水库周边移民粮食补助款及周边补偿电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10万元，执行数为182.0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水库移民日常的基本生活、生产。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公益性机电排灌工程应急抢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区公益性机电排灌工程进,行隐患排查以及应急抢修，确保机电排灌工作的正常运行，减少全区因汛受损程度。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新区抗旱服务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区有旱涝的区域提供技术支持及购买抗旱设备，合理统筹安排各镇抗旱工作，减少全区因旱受损程度以及确保区抗旱服务队工作的正常运作。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取水泵站运行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执行数为87.01万元，完成预算的7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持续向清新区太和第一水厂和清新迳口自来水厂供应原水，使迳口取水泵站日常运行不间断，保障该泵站正常运行，保障人民生活用水，向供电部门支付

相应的泵站运行电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取水泵站运行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4.44万元，执行数为47.94万元，完成预算的7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迳口取水泵站进行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确保泵站正常运作，保障自来水供水正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望天狮污水提升泵站运行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0万元，执行数为43.5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望天狮污水提升泵站进行日常运行管护，确保泵站正常运作，保障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减排措施持续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

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3年污泥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38.18万元，完成预算的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污泥处理质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污染控制标准及技术规范；二是污泥处理及时，减少了二次污染问题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水厂代征污水处理手续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00万元，执行数为241.24万元，完成预算的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完成我区污水处理费收费任务；二是按预定进度完成污水处理费上缴国库；三是供水企业代征污水处理费，促进了我区污水处理产业的健康发展。目前暂无发现的问题。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清新与旧城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42.00万元，执行数为1,121.4万元，完成预算的7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厂区污水处理率达到100%；二是污水净化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三是污水处理100%及时；四是城市污水处理率99.4%，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持续发挥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

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告星污水处理厂服务费厂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77.18万元，执行数为792.06万元，完成预算的5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厂区污水处理率达到100%；二是污水净化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三是污水处理100%及时；四是城市污水处理率99.4%。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持续发挥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太平、禾云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41.00万元，执行数为823.74万元，完成预算的7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厂区污水处理率达到100%；二是污水净化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三是污水处理100%及时；四是乡镇污水处理率87.3%，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持续发挥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

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PPP模式项目五座镇级污水处理厂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00.00万元，执行数为8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7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厂区污水处理率达到100%；二是污水净化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三是污水处理100%及时；四是乡镇污水处理率87.3%，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持续发挥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际支付进度与计划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